

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根据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数据显示，截止2025年12月31日，未分配利润-35,289,314.58元，公司实收股本44,500,000.00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，应召开股东会进行审议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并提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亏损原因

（一）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铝合金气缸盖及进气歧管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，销售分为国内整车厂商和国内外售后市场。2018年因发现国内整车厂商机遇，公司为扩大国内整车厂商市场份额，计划转型，大力发展国内整车厂商市场，计划开始为主机厂配套。因国内整车厂商对核心供应商要求较高，产品进入具体量产阶段需要投入大量设备、刀具、检具、量具等生产物资及研发生产人员，且主机厂商较多、产品型号工艺繁杂，对产品精度工艺要求高，公司配套研发新产品投入较大，新产品产生收益较慢，导致公司研发投入大幅增加，收入未同比增加，导致公司遇到转型的困难，产生亏损局面。

（二）公司通过自查发现以前年度的财务报表存在错误，为规范公司的财务核算，对错报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，减少2024年末未分配利润52,748,021.20元，

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三、应对措施及对公司持续经营影响

1、完善公司治理结构、制定健全完善的内控制度。严格把控资金流向,做好成本费用控制,提高盈利水平。

2、保障公司的经营能力积极开拓市场,增加新客户,实现营业收入的有效增长。实现经营规模化,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长期发展潜力。确认并制定未来几年的营业计划,以提高业绩及效益为主要方向,加强人员及结构的合理调整;提升公司股份价值和取得股东回报;

3、加强应收账款回款能力,提高回款效率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及金额建立信用档案,加强应收账款的监控管理体系。

4、在资金管理方面,审慎管理闲置资金,依据市场情况优化资产配置,减少库存,保障资金安全。

5、截止到报告期末,公司净资产为55,973,573.17元,足够保障未来持续经营及业务拓展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芜湖永裕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2日